

小作坊随意回收，正规企业“吃不饱”——

## 每年数百万吨 废旧铅酸电池流向何方

近年来，非法收购、拆解废旧铅酸电池的案例屡见不鲜。“新华视点”记者调查发现，废旧铅酸电池对环境污染严重，有的犯罪嫌疑人获利1000万元，但后续恢复生态需要花2000万元。

据业内保守估计，我国每年产生的废旧铅酸电池达数百万吨。它们流向了何处？

### “游击队”收集，小作坊加工

铅酸电池广泛应用于电动车、通讯基站等领域，使用寿命一般在两年左右。中国化学与物理电源行业协会储能应用分会秘书长刘勇介绍，我国每年“退役”的废旧铅酸电池约有300万吨。

废旧铅酸电池因含铅及铅酸液等物质，可能导致大气、水体、土壤严重污染，被国家列为危险废物。根据我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要求，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经营活动的单位，应申请取得许可证。

记者在贵州省贵阳市多个电动摩托车市场走访发现，有的商户对相关规定不了解，往往将废旧铅酸电池直接卖给无资质小商小贩。“以前有人开面包车来收，最近有政府工作人员上门调查，我们才知道废旧铅酸电池不能乱卖。”一位经营电动车的店主说。

“一些大的店是我们监管的重点。难就难在那些小门面，这些个体户文化程度有限，也不愿花时间去清点登记、填转移联单、网上申报；他们把废旧铅酸电池当成了一般废品，谁出价高就给谁。”黔南州生态环境局惠水分局副局长樊龙江说。

那些收废品的“游击队”把收来的废旧铅酸电池送到哪里去了呢？业内人士说，其中小部分卖给了有资质的回收企业，大部分流向地下小作坊加工；这些小作坊把铅极板留下、酸液直

### 正规企业审批环节多、流程长

铅酸液就地倾倒，停工一年气味仍刺鼻……在2018年江苏查处的一起非法铅冶炼案中，犯罪嫌疑人回收、拆解废旧铅酸电池15000余吨，获利1000余万元，恢复生态则需要2000万元。

刘勇说，每年“退役”的废旧铅酸电池，经正规渠道回收的仅有30%左右。据业内人士估计，贵州省每年就要产生废旧铅酸电池15万吨、约180万个。据贵州省生态环境厅公布的数据，截至2019年底，全省废旧铅酸电池回收利用企业有22家，年经营能力89.5万吨，但2019年只回收利用了6.35万吨。

记者调研发现，正规企业从事废旧铅酸电池回收，除了要求有许可证，还必须配套建设专用仓库、付出更高的物流费用，而小商小贩以及非法炼铅小作坊没有环保、税收等成本，做生意更有优势。这导致有资质的企业往

### 多措并举提高规范收集处理率

当前，我国正开展危险废物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受访人士认为，在有关部门介入下，非法回收、拆解废旧铅酸电池的行为有所收敛，接下来应疏堵结合，不断提高规范收集处理率。

铅酸电池回收涉及环保、公安、市场监管等单位。黔南州生态环境局惠水分局生态环境综合执法大队负责人杨卫华等执法人员建议，加强部门间信息共享和联动执法机制，除纳入重点监管的企业外，下一步要聚焦小作坊的非法回收、转移、经营行为；通过拉网式排查、发动群众举报等手段，一旦发现坚决惩处。

“每块电池都有溯源码，就像人的身份证。”毛瑞起建议，进一步健全电池回收体系，加大对电池生产厂家回

接倾倒，不仅利用率低，而且环境污染风险大。

“最近随着铅价上涨，地下加工的现象有所反弹。”刘勇说，从“游击队”到地下小作坊，已形成完整产业链；地下小作坊没有环保等成本，利润丰厚，给的收购价比正规企业高。

去年5月，生态环境部通报福建一起非法处置危险废物案。经查，霞浦县一加工厂未取得废旧铅酸电池处置许可就从事拆解熔炼；自2019年12月投产以来，共采购废旧铅酸电池130余吨，已拆解56.54吨，销售铅锭收入80余万元。

去年12月，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审理了一起无资质回收利用废旧电瓶污染环境犯罪案件。据检察机关指控，被告人对大量废旧铅酸电瓶拆解时，对环境造成了严重污染，销售非法炼铅所得铅锭的金额达到1亿多元。

今年5月份，江西省吉水县人民法院审理了一起废旧铅酸电池非法回收处置案件。法院经审理查明，陈某、黄某、曾某租赁位于吉水县某乡镇水泥厂内的一处厂房非法拆解废旧铅酸电池、提炼还原粗铅牟利。被当地公安、环保部门查处时，他们共拆解130余吨废旧电池，产生9吨多废硫酸水。经鉴定，非法炼铅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含铅烟铅尘、二氧化硫，其浓度分别超出排放标准的60倍、13680倍；同时，还对厂区内部和周边的土壤造成重金属污染。

### 正规企业审批环节多、流程长

往“吃不饱”，生存艰难。

贵州某工业园区内的一家金属加工有限公司，是全省最早一批取得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企业之一。“占地100多亩，设计年经营规模是5000吨。为达到环保要求，公司一直在技改，最近每年投入都在上千万。”公司董事长告诉记者，现在的问题是根本没那么多货，仓库很少能堆满。

铜仁市生态环境局碧江分局局长毛瑞起也表示：“现在环境准入门槛比较高，有规划环评的化工园区才能接受这些企业。但如果企业在收集过程中走规范化程序，利润空间就很低。”

记者查阅环保部门对业内一些企业下达的行政处罚决定书，发现问题主要涉及未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未按规定填报危险废物转运联单等方面。

### 多措并举提高规范收集处理率

收网络的考核，对电池回收予以奖励，反之要追究责任。

业内专家建议，相关部门应进一步简政放权。记者了解到，在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年版）中，已经对未破损的废铅酸电池在运输环节给予了豁免管理。一些干部表示，还需要进一步简政放权。比如，对各地开发的转移联单审批系统，社会公众知晓率、使用率较低；而且由于环保部门人手短缺，往往难以做到及时审批。

“跨省转移的程序更多，企业根本等不起。”一些正规回收企业建议，国家层面应开发统一的转移申报系统，畅通废旧铅酸电池合法回收渠道；同时，完善相关补贴政策，扶持正规收储企业发展。新华社贵阳7月20日电

“网赚”机会？“网暴”讹财！

## 警惕网络犯罪黑手 伸向青少年

只因和同学发生误会，一名13岁的初中女生被“网络水军”发文辱骂为“渣女”。这些不法分子还以“有偿删帖”为名对该女生进行敲诈勒索，致其身心受创。这不是电影《少年的你》中的情节，而是发生在现实生活中的一起网络霸凌未成年人案件。

正值暑假，青少年群体在网络上十分活跃。然而，其中一些人却被所谓“网赚”机会吸引，误入网络犯罪陷阱。新华社记者调查发现，当前有网络犯罪黑手千方百计伸向青少年：一方面，不少案件中受害人是“00后”；另一方面，部分青少年因法律意识淡薄，贪图小利，成为“网络水军”帮凶。

### 【现实版《少年的你》：13岁女孩被诬“渣女”】

13岁的佳佳（化名）是深圳市一名刚上初中的女学生。因和同学发生误会，辱骂、污蔑佳佳“交往多名男友是‘渣女’”的内容突然出现在多个微信公众号上，并在同学间迅速传播，令佳佳痛苦不堪。

经警方调查，发布这些不实文章的微信公众号与深圳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长沙某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有关。这两家公司

### 【“养号控评”聚拢百万粉丝为敲诈】

据负责办理该案的深圳市光明区检察院检察官张恒莉介绍，该团伙发布的文章内容多涉及校园矛盾、感情纠纷。团伙成员非但不对文章内容真实性进行审核，为吸粉转发往往还要添油加醋一番。利用此类“微信公众号矩阵”，该团伙聚拢了100

多万粉丝。

这一团伙的不少非法收益来自“有偿删帖”。张恒莉说：“一些人看到自己的隐私和个人信息被泄露，找到客服想要删帖，团伙成员便借机敲诈，按照阅读量的30%至50%收取数百元到数千元不等的删帖费。”

### 【网络霸凌“魔爪”伸向未成年人】

张恒莉介绍，该案受害者分布在全国多个省份，其中有不少初高中在校学生。案件不仅给他们造成财产损失，更严重的是精神伤害。比如受害者佳佳，被迫支付了2000元删帖费，文章虽被删除，佳佳却因心灵受创，变得厌学并患上抑郁症。

“这实际上是一种实施网络霸凌、精神压迫的新型软暴力犯罪。”张恒莉说，网络团伙利用网络的隐秘性、犯罪成本的低廉性实施犯罪，对未成年人的身心和名誉都造成了不可挽回的伤害。

### 【犯罪嫌疑人均为“00后”】

判决书显示，2020年底，文某某被法院以敲诈勒索罪判处有期徒刑10个月，另外两名团伙成员也分别被法院判处有期徒刑7个月。

张恒莉告诉记者，该案中不仅有不少

### 【以“网赚”幌子利诱青少年做帮凶】

记者调查发现，当前网络违法犯罪团伙往往利用青少年特别是未成年人“贪小利”“见识浅”的特点，以“聊聊天发发帖”就能“轻松网赚”的谎言诱骗他们成为帮凶。

近期，广州警方打掉了章某强恶意索赔犯罪团伙，抓获犯罪嫌疑人13名。经查，犯罪嫌疑人章某强发展骨干成员30多名，并不断招揽在校学生、社会闲散人员发展下线，组建网络社团“大猪组”，以大量恶意评论、差评、灌水等手段要挟网店商家，索要“保护费”“赔偿款”。

广州市公安局南沙分局重案大队副大

队长邝磊介绍，该团伙人员36名，年龄在15岁到22岁之间。为首的章某强，案发时年仅18岁，是江西制造职业技术学院学生。他主要通过网络大量招募所谓“打假学徒”，传授敲诈勒索方法，发展了311人，收取“拜师费”约24万元。

“该团伙利用未成年人心智未成熟、容易受利诱的特点，不断灌输不正当的牟利方法。”邝磊说，“案发时正值疫情期间，青少年群体的网络活跃度较高，不少人受到‘网赚’氛围负面影响，想借机赚点零花钱。”

### 【加大力度打击网络犯罪黑灰产业链】

专家认为，此类案件暴露出网络违法犯罪团伙向青少年特别是未成年人群体蔓延的趋势，特别值得警惕。敲诈勒索、散布谣言等违法现象泛滥网络，不但严重扰乱线上线下社会秩序，还将严重影响未成年人身心健康。

中国人民大学法学院教授万勇建议，进一步提高治理网络黑灰产业的法治化水平刻不容缓，不仅要筑牢“网络并非法外之

地”的思想意识底线，更要在网络治理中能将每个人的网络行为纳入法律框架之内。

记者从全国“扫黄打非”办公室了解到，当前全国范围正开展“秋风2021”专项行动。严厉打击自媒体从事虚假新闻、扰乱网络传播秩序等活动，保持打击“网络水军”“黑公关”的高压态势，清理关闭一批违法违规自媒体账号是该行动重要内容。

### 【网络平台加强自身监管力度】

张恒莉认为，相关互联网内容平台要增强自我监管意识，将社会责任切实转化为经营行动，比如，进一步完善投诉反馈

渠道，遇有举报信息应及时受理核实，涉嫌违法的要向有关部门及时报案。

### 【完善对青少年特别是未成年人的普教教育】

张恒莉认为，青少年特别是未成年人是网络活动的重要主体，但他们认识能力往往有限、法律意识相对淡薄。她呼吁家长、学校、社会加强对相关知识的宣传，提高未

成年人的认识能力与防范意识，通过线上线下多渠道普法宣传，送法进校园、进社区，以案说法、以案释法，防止他们掉进网络犯罪陷阱。

新华社广州7月20日电